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0日（星期一）在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一期七栋7楼701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5日通过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阳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以每年累计发生额不超过98,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以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业务期间，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累计使用。同时审议通过管理层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出具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0日